

<<百年汉诗形式的理论探求>>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百年汉诗形式的理论探求>>

13位ISBN编号：9787010113395

10位ISBN编号：7010113394

出版时间：2013-1

出版时间：刘涛 人民出版社 (2013-01出版)

作者：刘涛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百年汉诗形式的理论探求>>

### 内容概要

《20世纪现代格律诗学研究：百年汉诗形式的理论探求》的研究对象为20世纪现代格律诗学。所谓现代格律诗学，是相对中国传统的古典格律诗学而言的。与传统古典格律诗学拥有一套严密而固定不变的法则体系不同，中国现代格律诗学是在以胡适为代表的白话—自由诗学占主导地位的情况下产生的。随着白话—自由诗学的大行其道，诗与散文、诗与非诗间的分界越来越难以分清，怀着对诗歌散文化、非诗化的焦虑，对诗歌新的形式秩序的寻求悄然萌生。这种对新的形式秩序的寻求，一方面体现在创作实践上，那就是新格律诗歌的出现；另一重要方面则体现在理论探究上，一大批诗论家围绕现代汉诗的形式重建问题发表了大量理论文章，进行了辛勤的理论探索，产生了一些重要的诗学观念，现代格律诗学或现代格律诗学随之而生。由于现代格律诗学是伴随着对现代汉诗新形式探求而诞生的，与古典格律诗学相比，现代格律诗学是一种不成型的、贯穿百年、正在生长的诗学形态。然而正是由于其不成型，正处于生长中，现代格律诗学是现代形式诗学体系中最具有活力、最具有理论自觉和形式意识的诗学形态。研究这种诗学形态，弄清其发展变化的历史轨迹，寻绎其理论的内在理路，对于深化现代诗学研究，具有重要的理论价值。

<<百年汉诗形式的理论探求>>

作者简介

刘涛，1971年11月生于河南邓州一农民家庭，先后受教于河南师范大学中文系（1989-1993年）、河南大学文学院（1993-1996年）和复旦大学中文系（1996-2000年），现为河南大学文学院教师，从事中国现当代文学的教学与研究，发表学术文章50余篇，著有《中国现代小说范畴论》、《现代作家佚文考信录》、《百年汉诗形式的理论探求--20世纪现代格律诗学研究》等论著。

## &lt;&lt;百年汉诗形式的理论探求&gt;&gt;

## 书籍目录

绪论 第一节 现代格律诗学的百年发展历程 第二节 现代格律诗学研究现状及选题价值 第一章 现代格律诗学的滥觞 第一节 “五四”时期的白话-自由诗学 一、胡适的“自然音节”理论 二、朱执信的“声随意转”说 三、俞平伯的自由主义诗学观 四、郭沫若的极端自由-自发主义诗学观 第二节 现代格律诗学的滥觞 一、《少年中国》诗人群的探索 二、闻一多、梁实秋、王统照对白话-自由诗学的理论反省 三、陆志韦、俞平伯的“节奏”与“创律” 四、潘大道、唐钺对白话-自由诗学的响应与批评 第二章 现代格律诗学的生成--新格律诗派及陈启修等人的诗学主张 第一节 刘梦苇--“新诗形式运动的总先锋” 第二节 新格律诗派的诗学主张 一、饶孟侃对现代格律诗音节可能性的探求 二、闻一多《诗的格律》对建筑美的独特发现 三、朱湘的形式诗学批评 四、梁实秋的纪律形式观及与徐、闻等人的内在分歧 五、于赓虞的生命-形式诗学观 第三节 陈启修的有律现代诗主张 第四节 《文艺杂志》同人的形式试验与探索 余论 刘大白对汉诗外形律的归纳与总结 第三章 现代格律诗学的发展--以京派为主体的新形式诗学 第一节 朱光潜对于新诗格律的学理求证 一、为诗的格律寻找学理依据 二、从西方美学与心理学寻找学理支持 三、克罗齐“形式实质同一”说与朱氏格律诗观的内在矛盾 四、格律的“自然律”与“规范律” 五、朱光潜、梁实秋否定音乐性的同与异 六、朱光潜对于旧诗声、顿、韵的研究及与罗念生的分歧 七、寻找声律运动的因果线索 八、张世禄对《诗论》的肯定与商榷 第二节 梁宗岱的形式诗学 第三节 叶公超的“说话的节奏” 一、音义关系的探讨 二、说话节奏 第四节 林庚对新诗韵律的诗化求证 一、自由诗现代性之发现 二、新诗形式原理的探讨 三、新诗建行的具体主张 余论 程千帆对望舒诗论的商榷 第四章 抗战及新中国成立前新诗形式问题的艰难求索 第一节 孙大雨的“音组”说 一、捍卫“音组”的发明权 二、音组说的具体内涵 第二节 徐迟对艾青《诗论》的商榷 一、诗的元素与宪章 二、对艾青《诗论》的商榷 三、诗人是高度发展的技术专家 四、拥护孙大雨“音组说” 第三节 李广田的形式诗学 一、为艺术形式申辩 二、对新诗散文化历史成因的剖析与批判 三、回避使用“格律”一词的背后 四、主张自创格律 第五章 十七年新诗形式诗学 第一节 何其芳建立中国现代格律诗的主张 一、首次提出“现代格律诗”的命名 二、重建现代格律诗的具体主张及与孙大雨之异同 三、卷入新民歌论争之中 第二节 卞之琳的说话型节奏与参差均衡律 一、吟唱型节奏（吟调）和说话型节奏（诵调） 二、对“参差均衡律”的强调 三、卞之琳与何其芳新诗格律观之异同 第三节 林庚的建行理论 一、诗的本质是语言 二、诗行比韵更重要 三、民族形式的两条规律--“半逗律”与“典型诗行” 四、林庚的典型诗行--“九言诗” 五、林庚与何其芳、卞之琳格律观之异同 第四节 王力的现代诗律学 一、揭示现代诗人形式试验的西方渊源 二、格律不是个人创造而是艺术的积累 三、现代格律诗建设的两原则：民族特点、时代特点与高度音乐关 四、何其芳、卞之琳、林庚之外的另一种声音 第五节 《文学评论》组织的新诗格律大讨论 一、讨论的共同出发点：新诗要有格律 二、怎样看待新诗传统 三、建立新诗格律的基础问题 四、怎样看待词曲 五、建立什么样的“现代格律诗” 六、对节奏成因的不同看法 七、押韵 八、读法问题 第六章 新时期的新诗格律探索 第一节 胡乔木的“简易”格律理论 一、诗要具有“规律”和语言自身的音乐性 二、中国诗的两个传统 三、简明格律及与卞之琳的分歧 第二节 许霆、鲁德俊的两种节奏体系观 一、“音顿节奏”与“意顿节奏” 二、对“音顿节奏”的总结 三、对意顿节奏的概括 第三节 许可等人的九言诗主张 第四节 丁芒对新格律的提倡和“自度曲”理论 余论 柳村的“格律结构”理论 第七章 以“雅园诗派”为主体的新诗格律探索 第一节 骆寒超对新诗格律形式的进一步规范 一、新诗的节奏表现 二、新格律诗体的规范特征 三、探讨句法与格律体新诗的节奏关系 四、对“兼容体新诗”的呼唤 五、骆寒超形式诗学的特色与成就 第二节 丁鲁对节奏模式的寻找 一、对诵读学与诗律学的区分 二、“二字三字节奏”模式 三、拍前音节和节奏标示法 第三节 程文、程雪峰的“完全限步”说 结语 参考文献 索引 后记

## &lt;&lt;百年汉诗形式的理论探求&gt;&gt;

## 章节摘录

版权页：与闻一多相比，梁实秋对于诗歌形式的重视不够。

他认为一首诗有了丰美的情感和想象，音节自然会好起来；即使音节稍微差一点，也无大碍。

音节只是内容空虚的诗歌的“掩面遮羞的技术”而已。

即使如此，他还是对《草儿》的形式作了评价。

梁氏认为“形式的美原是艺术家所应该去做的。

除了新兴的‘自由诗’（free verse）以外，即是‘散文诗’也是用声调铿锵然的响亮的句子；‘无韵诗’（blank verse）更是有一定的规律的节奏。

”可见，梁实秋同样认为新诗应该讲求形式之美，应该追求声调的铿锵与节奏的规律。

准此尺度衡量，《草儿》集中诸作，“大半是没有音节的--再正确些说，大半是有不合诗的音节的音节。

“不合“诗的音节”的地方，首先表现在句子的参差不齐，不合美的原则。

其次不押韵。

梁氏认为韵脚有无对于诗音节之优劣，占有很重要位置。

“吾人读一首有韵脚的诗，便觉得比较容易记忆，这是人人经验的事实。

所以便于记忆的原故，即是因为有韵脚的诗有完备的音节，完备的是美的，对于美的音节，感情容易注入。

”可见，梁实秋主张诗歌应押韵，与胡适等人反对押韵的主张不同。

在《评论》后，梁实秋1923年又发表《诗的音韵》、《（繁星）与（春水）》等诗论文章。

《（繁星）与（春水）》批评冰心的诗作句法太近于散文，故虽流畅，但“实是不合诗的”。

他认为诗的分行是有道理的，一行便是一节有神韵的文字，“有起有讫，节奏人律。

”《诗的音韵》专门研讨新诗音韵问题。

梁实秋认为中国新诗的音韵问题，很值得研究。

与中国旧诗相比，新诗失去音乐美，这是它的一大缺陷。

他反对自由诗论者所持的“音韵是诗的外加质素”观，认为这种说法完全不了解音韵的作用。

把音韵看做是诗的内在质素，具有引人入胜的魔力，这种观点把音韵在诗中的位置大大提高，与他此前把诗的音节看做是“掩面遮羞的技术”相比，明显有进步。

为使新诗具有和旧诗一样的音乐美，梁实秋提出“创造出新诗的新音韵”主张，具体说来有四个要点：（一）韵脚。

韵脚的重复具有一种引读者入神的魔力，“一首诗的韵脚之有无，不能断定一首诗的优劣，但是于音韵的完备上大有关系。

.....因韵脚而迁就诗意，固可不必，但无害于诗意时仍以有韵脚为宜，这是新诗人应该遵守的条件。

”（二）平仄。

平仄的效用，与英文诗的重音（accent）一样，使一行诗有高下、急缓不同的声调，可使读者沉醉，又可使读者清醒。

因此，新诗平仄不可不注意。

梁氏举郭沫若与汪静之的两首诗作为一正一反的例证进行说明。

（三）双声叠韵。

（四）诗行长短。

“诗的句子不妨长，结构不妨复杂，但是行子（‘行子’应为‘句子’。

--笔者注）的长短，必要差不多--这是音韵制度（metrical system）的根本义。

”梁实秋认为律诗的整齐句法和词的参差句法，在新诗里可以融合成一种自由的句法，但是“整齐的美”与“参差的美”的原理具有永远不可磨灭的价值。

## <<百年汉诗形式的理论探求>>

### 编辑推荐

《百年汉诗形式的理论探求:20世纪现代格律诗学研究》的研究对象为20世纪现代格律诗学。

所谓现代格律诗学,是相对中国传统的古典格律诗学而言的。

与传统古典格律诗学拥有一套严密而固定不变的法则体系不同,中国现代格律诗学是在以胡适为代表的白话-自由诗学占主导地位的情况下产生的。

随着白话-自由诗学的大行其道,诗与散文、诗与非诗间的分界越来越难以分清,怀着对诗歌散文化、非诗化的焦虑,对诗歌新的形式秩序的寻求悄然萌生。

这种对新的形式秩序的寻求,一方面体现在创作实践上,那就是新格律诗歌的出现;另一重要方面则体现在理论探究上,一大批诗论家围绕现代汉诗的形式重建问题发表了大量理论文章,进行了辛勤的理论探索,产生了一些重要的诗学观念,现代格律诗学或现代格律诗学随之而生。

由于现代格律诗学是伴随着对现代汉诗新形式探求而诞生的,与古典格律诗学相比,现代格律诗学是一种不成型的、贯穿百年、正在生长的诗学形态。

然而正是由于其不成型,正处于生长中,现代格律诗学是现代形式诗学体系中最具有活力、最具有理论自觉和形式意识的诗学形态。

研究这种诗学形态,弄清其发展变化的历史轨迹,寻绎其理论的内在理路,对于深化现代诗学研究,具有重要的理论价值。

<<百年汉诗形式的理论探求>>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